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謝巧莉

電話：05-5522404

傳真：05-5350800

電子信箱：60418@ylc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二字第11405877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4YE53689_1_24152049559.pdf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移民署辦理「114學年度新住民及子女培力與獎助（勵）學金計畫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1月20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4012410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有關本計畫重點摘述如下：

（一）受理報名及獲獎公告期間：自115年2月23日（星期一）起至115年3月23日（星期一）止完成系統報名作業，並下載系統載有流水編號之申請表等資料，連同應檢附文件，於115年3月30日（星期一）前寄至內政部移民署（10066臺北市中正區廣州街15號，移民事務組沈先生）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預計115年5月底公告獲獎名單。

（二）請協助公告周知並轉發所屬，提供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參考，推薦與鼓勵符合本計畫條件之新住民及子女踴躍報名，並依限完成新住民及子女培力與獎助（勵）

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114/11/2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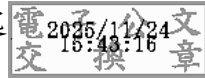


學金系統線上報名與寄送申請資料，有關系統申請開放
期間或如有其他異動，將另行通知。

三、本案如有相關事宜，請洽內政部移民署專員沈志強
(022388-9393分機2525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大專院校、本縣國立高中職、本縣各公私立高中職、本縣各公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